

臺北市政府勞工局職業訓練中心施政報告

資料截止日期：100 年 7 月 31 日

壹、重要施政成果

一、辦理各項職業訓練及受訓學員專案技能檢定

(一)落實 100 年度各項職業訓練：

1. 日間暨產訓合作訓練：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辦理日間訓練「電腦實務應用」等 28 班，訓練人數計 726 人；產訓合作累計辦理「3C 電子產品維修服務」等 7 班，訓練人數累計 187 人。
2. 夜間職業訓練：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「電腦修護」21 班，訓練人數計 568 人。
3. 接受委託及合辦訓練：
 - (1)與首都及大都會合辦「大客車駕駛員培訓班」，目前訓練人數 19 人(大都會 8 人、首都 11 人)，訓練期間自 7 月 21 日至 12 月 16 日止(共 650 小時)。
 - (2)與士林地方法院合辦「時尚烘焙班」(7/12~7/14)及「中餐烹調實務班」(7/19~7/21)體驗營，訓練對象為受保護管束少年，參訓人數各 7 人。
 - (3)與本府教育局合辦「機車職能體驗營」，訓練期間 7/12~7/14，訓練對象為高關懷學生，參訓人數 6 人。
 - (4)與北科大辦理第 2 班「在校生車輛工程實習班」，訓練期間 7/25~9/2(210 小時)，參訓人數 30 人。
 - (5)與士林地檢署辦理第 2 班「家事清潔班」，訓練期間 7/25~8/5(80 小時)，訓練人數 25 人。
4. 委外職業訓練：

運用中央就業安定基金規劃委辦訓練，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「綠建築室內設計培訓班」等 22 班，訓練人數計 646 人。
5.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經費委外訓練：

100 年度公務預算委外訓練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辦「數位動漫插畫設計人才養成班」等 29 班，訓練人數計 823 人。

(二)辦理 100 年度技術士技能檢定：

1. 全國技能檢定：100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7 月 24 日全國同步開考，台北市考區分別於開南商工、師大附中、內湖高工舉行，到考率約八成五。
2. 學員專案檢定 100 年度第 3 梯次專案檢定於 7 月 22 日至 8 月 5 日報名。截至 7 月 31 日止，計有室內配線等 2 職類、51 人報名。
3. 即測即評即發證：

(1)100 年度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7 月 1 日至 7 月 20 日之間學、術科當日同時測試，共有 1,043 人學、術科均及格，取得技術士證。

(2)100 年度第 3 梯次即測即評即發證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7 月 25 至 7 月 30 日之間辦理報名，共計 442 人完成報名。

(三)協助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：

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、中高齡者、生活扶助戶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原住民、更生保護人、新移民、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，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，以安定學員生活；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 1,790 人申領。

貳、未來施政重點

十七、持續推動「特定對象優先」職業訓練政策，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，達成提昇就業能力目標。為促進青年職涯發展，開辦青年專班；另視就業市場供需情形、失業者參訓需求、本府各局處辦訓需求及本局職訓中心訓練崗位，彈性開辦相關職科。除自辦日、夜間、產訓合作訓練、接受委託訓練、委外訓練、學訓合作等模式外，持續發展職業訓練 e-learning 遠距教學，使訓練職種多元化、多量化。